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16-03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小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林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军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814,535.66	52,471,674.30	6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813,194.12	8,475,355.31	6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102,481.03	4,296,936.70	18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799,279.75	4,824,339.82	-1,09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1.21%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36,047,660.80	1,382,909,179.04	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2,946,838.04	1,157,636,702.82	1.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56,076.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6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4.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8,889.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51.25	
合计	1,710,713.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7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78%	190,806,000	89,410,000	质押	89,410,000
赵小强	境内自然人	17.00%	75,806,000	56,854,500		
新昌县宏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3%	29,568,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7%	11,901,047			
杭州钱江因美特卡通影视有限公司	其他	2.02%	9,000,000	9,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1.63%	7,288,864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4,586,78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3,774,146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3,579,645			
郭瑞	境内自然人	0.78%	3,462,629	2,758,57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0,8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806,000
新昌县宏盛投资有限公司	29,5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68,000
赵小强	18,95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51,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01,047	人民币普通股	11,901,04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7,288,864	人民币普通股	7,288,864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4,586,782	人民币普通股	4,586,78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74,146	人民币普通股	3,774,146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79,645	人民币普通股	3,579,64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2,321,325	人民币普通股	2,321,325
汇添富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汇添富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2,12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7,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小强为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新昌县宏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票据较期初数增加1,110,000.00元,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收账款较期初数增加43.50%,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预付款项较期初数增加84.85%,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数增加260.85%,主要是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数增加113.97%,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较期初数增加56.27%,主要是开发游戏版权投入所致;	
商誉较期初数增加105.34%,主要是酷米网络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数增加102.55%,主要是装修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数减少38,000,000.00元,主要是对外投资履行完成所致;	
短期借款较期初数增加225,000.00 元,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较期初数减少52,450.00元,主要是远期外汇结售汇合同变动所致;	
预收款项较期初数增加204.00%,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数减少53.36%,主要是上年度年终奖金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较期初数减少41.31%,主要是税金上交所致;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数增加136.52%,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数增加342.10%,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数增加69.26%,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27.64%,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数增加51.77%,主要是业盛实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01.96%,主要是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12.31%,主要是应收账款变动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00.28%,主要是纯真年代业绩补偿款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数减少99.93%,主要是纯真年代业绩补偿款变动所致;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数增加74.47%,主要是水利金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33.11%,主要是利润变动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数增加62.98%,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数增加50.34%,主要是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090.79%,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增加54.69%,主要是上年分配股利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和2016年2月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11月2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各项议案。

本次发行对象为赵小强先生,新余乐活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新余天游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及其他投资者,合计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赵小强先生认购金额不低于100,000.00万元,新余乐活认购金额不低于100,000.00万元,新余天游认购金额7824.96万元,其余金额由特定投资者认购。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的90%。

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9,000万股(含本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3,031.2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IP文化生态圈项目	210,000.00	210,000.00
2	收购真趣网络100%股权	93,031.22	93,031.22
	合计	303,031.22	303,031.22

2015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493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6年3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各项议案。	2015年11月04日	详见公司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为2015-061
2015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493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5年12月11日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公告》编号为2015-075
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各项议案。	2016年02月04日	详见公司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为2016-007
2016年3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2016年03月10日	详见公司公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编号为2016-020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赵小强、石玮岸	高管锁定股	上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的任何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2年09月11日	36个月	董监高股份承诺继续履行
	赵小强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美盛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自2015年7月9日上市。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8年7月9日。	2015年07月09日	36个月	履行
	郭瑞(特股不足5%,公司董监高)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美盛文化非公开发行股票自2015年7月9日上市。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8年7月9日。	2015年07月09日	36个月	履行
	郭瑞(特股不足5%,公司董监高)	高管锁定股	上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的任何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5年11月06日	36个月	董监高股份承诺继续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00%	至	100.00%
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493.73	至	5,286.74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43.3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经营业绩持续提升。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6日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125　公司简称:铁龙物流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吴永奇	董事	工作安排原因	吴琼

1.3 公司负责人吴云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毕晶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486,667,146.66	7,559,636,642.80	-0.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15,249,760.18	4,861,835,603.97	1.09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095.55	146,580,270.95	-100.3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86,147,460.07	1,476,807,985.71	-6.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14,156.21	75,164,759.64	-28.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73,763.23	71,798,847.99	-30.9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3	1.592	减少0.49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58	-29.3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	0.058	-29.3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0,406.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4,693.9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90,410.9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471,654.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4,581.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0,183.14	
所得税影响额	-1,430,358.72	
合计	3,840,392.9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6,84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7,554,700	15.90		无		国有法人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84,193,104	14.11		无		国有法人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53,054,778	4.06		无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974,450	2.91		无		国有法人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33,461,825	2.56		无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758,200	1.21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328,200	1.17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989,240	0.84		无		其他
财富证券-广州农商行-财富证券星城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00,000	0.54		无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6,999,923	0.54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7,55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554,700
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84,193,104	人民币普通股	184,193,104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53,054,778	人民币普通股	53,054,77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974,450	人民币普通股	37,974,45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33,461,825	人民币普通股	33,461,82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75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58,2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32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28,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989,24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9,240
财富证券-广州农商行-财富证券星城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6,999,923	人民币普通股	6,999,9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均为铁路系统国有股东,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未知。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例	原因说明
其他应收款	4,862.36	11,106.83	-56.2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收回较好。
在建工程	9,943.37	42,126.98	-76.40%	本报告期项目土地计入资产。
无形资产	41,310.71	12,276.14	236.51%	本报告期增加土地使用权。
应付账款	24,490.07	36,200.58	-32.35%	本报告期应付造箱款等减少。
应付利息	4,651.12	2,998.12	55.13%	本报告期应付债券利息增加。

(2)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608.27	1,025.41	56.84%	本报告期应付债券利息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69.61	234.57	-172.31%	本报告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5.70	103.52	330.55%	本报告期理财业务投资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	187.17	421.47	-55.59%	本报告期处置资产净收益等减少。
营业外支出	21.29	0.21	10,038.10%	本报告期处置资产净损失增加。

(3)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1	14,658.03	-100.35%	本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3.3 月月月月月月月月月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铁集装箱公司	1.本公司在目标股份过户到本公司名下后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铁龙公司有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本公司在目标股份过户到本公司名下后将不直接或间接对铁龙公司开展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对铁龙公司业务及商业活动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的权益;3.在目标股份过户到本公司名下后,本公司如将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公司的业务转让予铁龙公司,本公司将不保留与该等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04年12月7日,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铁集装箱公司	1.特种箱资产业务转让给铁龙物流后,中铁集装箱及其下属公司不得单独或与任何在转让业务领域内与铁龙物流竞争的第三方以任何形式从事转让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行为:①直接或间接参加与转让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②参股物流许可任何与铁龙物流在业务领域内竞争的第三方从事或推广与铁龙物流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2.特种箱资产及业务交割日后,中铁集装箱及其下属公司如以任何方式从事转让业务,中铁集装箱承诺将终止该等转让业务的从事,或在铁龙物流接受的前提下,将所从事的该等转让业务转让给铁龙物流。3.中铁集装箱的投资行为如可能与铁龙物流构成同业竞争,只有在中铁集装箱不再是铁龙物流的关联方后,才能从事上述控股或投资行为。	2005年12月30日,长期	否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云天

日期　2016-04-26

股票代码:600125　股票简称:铁龙物流　编号:临 2016-10

债券代码:122300　债券简称:13铁龙01

债券代码:136064　债券简称:13铁龙02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息兑付和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兑付债权登记日:2016年5月4日
- 债券停牌起始日:2016年5月5日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16年5月9日
- 摘牌日:2016年5月9日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9日发行的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即"13铁龙01",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5月9日开始支付自2015年5月9日至2016年5月8日期间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为保证还本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3铁龙01。

3、债券代码:122300。

4、发行主体: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7.5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2年。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80%。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9、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4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本息兑付方案

1、根据《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80%。

2、每1手本期债券(面值人民币1,000元)兑付本金为人民币1,000元,派发的本年度利息为人民币58.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46.40元,扣税后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简称"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债券持有人实际每手(面值1,000元)派发的本年度利息为人民币52.20元。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及兑付日

1、兑付债权登记日:2016年5月4日

2、债券停牌起始日:2016年5月5日

3、兑付资金发放日:2016年5月9日

4、摘牌日:2016年5月9日

四、兑付对象

本次付息兑付对象为截止2016 年5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3铁龙01"公司债券持有人。

五、兑付、兑息方法

1、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付、兑息日前第2个交易日(2016年5月5日)16:00前将本期债券的本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和本金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和本金。

六、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本期债券的个人利息所得税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兑付机构领取利息时由兑付机构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二)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等非居民企业投资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相关非居民企业上述企业所得税,向非居民企业派发债券税后利息,并将税款返还债券发行人,然后由债券发行人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三)其他债券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投资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1、发行人: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大连市高新园区火炬路32号创业大厦A座2716号

法定代表人:吴云天

联系人:周毅

联系电话:0411-82810881

传真:0411-82816639

邮编:116001

2、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汤楠

电话:010-59026602

传真:010-59026670

邮编:100025

3、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4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关于本次付息相关事宜,投资者可以咨询以上机构或原始认购网点,投资者还可以到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查询本付息公告。

特此公告。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7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1 重要提示

1.1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行于2016年4月2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4名,14名董事均行使表决权。本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1.3 本行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本行董事长田国立、行长陈四清、主管财务会计工作副行长朱鹤新及会计信息部负责人张建游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A股	
股票简称	中国银行
股票代码	601988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	
股票简称	中国银行
股份代号	3988
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境内优先股	
第一期	
股票简称	中行优1
股票代码	360002
第二期	
股票简称	中行优2
股票代码	360010
挂牌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境外优先股	
股票简称	BOC 2014 PREF
股份代号	4601
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耿伟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100818
电话	(86) 10-6659 2638
传真	(86) 10-6659 4568
电子信箱	ir@bankofchina.com

2.2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2.1基于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另有说明者除外)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计	17,039,969	16,815,597	1.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8,157	1,304,946	3.31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4.24	4.09	3.59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2,819	121,440	1.14
净利润	48,633	47,769	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619	45,838	1.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347	45,655	1.5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	0.16	-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	0.16	-2.7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5	0.16	-1.75
净资产收益率(%,年率,加权平均)	14.77	16.93	下降2.16个百分点
净资产收益率(%,年率,加权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4.68	16.86	下降2.18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663)	400,165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0.51)	1.36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
其他营业外收支[1]	317
相应税项调整	(103)
少数股东损益	(6)
合计	272

注:

1、其他营业外收支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和支出,包括出纳长款收入、结算罚款收入、预计诉讼赔款、捐赠支出、行政罚没款项、出纳短款损失和非常损失等。

2、本集团因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2.2.2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并会计报表差异说明

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会计报表中列示的2016年和2015年1至3月的经营成果和于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所有者权益并无差异。

2.3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2.3.1 2016年3月31日普通股股东总数:963,840名(其中包括761,262名A股股东及202,578名H股股东)

2.3.2 2016年3月31日,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普通股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总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普通股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8,461,533,607	64.02%	-	无	国家	A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81,782,813,083	27.78%